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H股33.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H股33.00港元計算，估計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2,411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因發行最多11,780,500股H股而收取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得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的合共70,862份有效申請，合共認購2,453,781,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合共7,85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312.42倍。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高於100倍，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合共31,415,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加至39,269,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得大幅超額認購。經計及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31,415,000股發售股份，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9,268,5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合共165名承配人根據國際發售獲分配發售股份。

就董事所深知，並無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分配予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其代名人)，而國際發售亦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董事確認，並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並無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已根據全球發售為其自身利益而認購任何H股。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新主要股東，且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基石投資者

根據基石配售，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i) Gaoling Fund, L.P.及YHG Investment, L.P.；(ii) GIC Private Limited；(iii) Aspex Master Fund；(iv) Cephei QFII China Total Return Fund Ltd.；及(v) China Alpha Fund Management Ltd各自已分別認購11,857,500股H股、7,114,500股H股、4,743,000股H股、4,743,000股H股及2,371,500股H股，合共30,829,500股H股，合共佔(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85%及(b)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約39.26%(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據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現有股東，且並非我們任何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基石投資者的持股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計入公眾持股量。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所述同意的承配人

根據國際發售向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配售235,000股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0.3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1)段所述同意，批准本公司向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分配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向關連客戶配售的發售股份乃代獨立第三方持有且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下的全部條件。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亦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11,780,5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於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1,780,500股H股，而該項超額分配將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買入的H股、經全部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遞延交收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分配結果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venusmed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 <http://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 www.venusmed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香港公開發售中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該等申請人於指定領取時間內並無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申請人如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透過普通郵遞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申請表格所述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或本公司於報章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倘該等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退款支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其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申請股款退款，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存入申請人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i)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的市值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8A.07條指定的最低要求；(ii)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公眾持有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8.08(3)條及第8.24條；及(iii)於上市時，本公司將擁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開始買賣H股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在(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才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500股H股為買賣單位。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2500。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33.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00港元計算，估計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2,411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a) 35.0%或約843.9百萬港元分配至我們的核心產品，詳情如下：

- (i) 5.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120.6百萬港元，於接獲有關上市許可後，為VenusA-Valve在中國正進行的銷售及營銷以及VenusA-Valve在其他國家計劃的商業化提供資金，包括(a)約76.0百萬港元用於通過加強醫生教育及培訓、於學術研討會增加曝光率以及擴展我們的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以不斷擴展VenusA-Valve在中國的市場覆蓋以滲透至更多醫院、(b) 17.0百萬港元用於在哥倫比亞進行商業化、(c) 17.0百萬港元用於在菲律賓進行商業化，及(d) 10.6百萬港元用於在巴西與台灣等其他司法權區進行商業化；
- (ii) 12.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289.3百萬港元，於接獲有關上市許可後，為VenusA-Plus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及商業推出提供資金，包括(a)約7.7百萬港元用於在中國的臨床前活動（主要為檢驗原材料）、(b) 21.6百萬港元用於在中國持續進行的臨床試驗、(c) 9.1百萬港元用於註冊，包括3.5百萬港元用於在中國註冊及5.6百萬港元用於在其他司法權區註冊、(d) 201.9百萬港元用於在多個司法權區進行商業化，包括約152.5百萬港元用於在中國進行商業化、約49.4百萬港元用於在其他市場如巴西及台灣進行商業化，及(e) 49.0百萬港元用於上市後監督；及
- (iii) 18.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434.0百萬港元，於接獲有關上市許可後，為VenusP-Valve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及商業推出提供資金，包括(a)約25.5百萬港元用於在美國的臨床前活動（主要為動物試驗及檢驗器械）、(b) 52.3百萬港元用於申請FDA批准將予進行的臨床試驗、(c) 22.0百萬港元用於註冊，包括1.5百萬港元用於向NMPA註冊、11.0百萬港元用於申請FDA批准及9.5百萬港元用於CE標誌、(d) 316.9百萬港元用於在多個司法權區進行商業化，包括約92.8百萬港元用於在中國進行商業化、約30.7百萬港元用於在美國及加拿大進行商業化、約64.6百萬港元用於在歐盟進行商業化，及約128.8百萬港元用於在其他市場進行商業化，及(e) 17.3百萬港元用於上市後監督。

(b) 30.0%或約723.3百萬港元分配至本公司其他產品及在研產品，詳情如下：

- (i) 17.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409.9百萬港元，於接獲有關上市許可後，為CEP裝置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及營銷提供資金，包括約100.8百萬港元用於臨床前活動（主要為研發未來潛在的新版CEP裝置）、89.0百萬港元用於臨床試驗（主要為目前正於美國進行的II期REFLECT試驗以及計劃於中國進行的TriGUARD3臨床試驗）、94.7百萬港元用於註冊及上市後監督及125.4百萬港元用於在美國、歐盟及中國等多個司法權區進行商業化；

- (ii) 3.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72.3百萬港元，為VenusA-Pilot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提供資金。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年底啟動VenusA-Pilot臨床前動物試驗。類似於其他TAVR產品，本公司計劃主要在亞洲及南美洲市場進行VenusA-Pilot商業化；
 - (iii) 2.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48.2百萬港元，為二尖瓣產品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提供資金。我們的二尖瓣產品當前處於設計階段，且本公司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啟動臨床前動物試驗；
 - (iv) 2.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48.2百萬港元，為三尖瓣產品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提供資金。我們的三尖瓣產品當前處於設計階段，且本公司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啟動臨床前動物試驗；
 - (v) 2.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48.2百萬港元，為瓣膜成形術球囊產品（如V8及TAV8）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主要包括正於中國進行的臨床試驗）提供資金；及
 - (vi) 4.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96.5百萬港元，為其他在研產品正進行及計劃的研發提供資金；
- (c) 10.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241.1百萬港元，為有關收購Keystone的代價付款及其他交易開支提供資金；
 - (d) 15.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361.7百萬港元，為本公司透過內部研究及／或潛在收購持續擴充產品組合提供資金；及
 - (e) 10.0%所得款項淨額或約241.1百萬港元，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本公司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得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時，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i)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iii)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的合共70,862份有效申請，合共認購2,453,781,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合共7,85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312.42倍。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合共認購2,453,781,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70,862份有效申請中，合共認購537,939,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68,244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00港元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甲組中初步包括的3,92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36.98倍，及合共認購1,915,84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2,618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00港元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乙組中初步包括的3,92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487.86倍。

概無申請因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導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已識別並拒絕受理68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2份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3,927,000股H股)的申請。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高於100倍，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合共31,415,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加至39,269,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乃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得大幅超額認購。經計及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31,415,000股發售股份，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9,268,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合共165名承配人根據國際發售獲分配發售股份。

就董事所深知，並無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分配予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其代名人)，而國際發售亦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董事確認，並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並無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已根據全球發售為其自身利益而認購任何H股。

基石投資者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及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如下：

	認購的H股數目 (約整至最接近的 500股H股 完整買賣單位)	佔全球發售下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¹⁾
Gaoling Fund, L.P.及YHG Investment L.P.	11,857,500	15.10%	3.02%
GIC Private Limited	7,114,500	9.06%	1.81%
Aspex Master Fund	4,743,000	6.04%	1.21%
Cephei QFII China Total Return Fund Ltd.	4,743,000	6.04%	1.21%
China Alpha Fund Management Ltd.	2,371,500	3.02%	0.60%
總計	30,829,500	39.26%	7.85%

(1)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據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現有股東，且並非我們任何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基石投資者的持股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計入公眾持股量。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而基石投資者除根據各基石配售外將不會購買全球發售項下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會認購的發售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已發行繳足H股享有同等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亦將不會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在基石配售中並無擁有任何優先權。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不會直接或間接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禁售期」)，出售其根據基石配售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惟轉讓予其任何受有關基石投資者的相同責任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限制)的全資附屬公司等若干少數情況則除外。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所述同意的承配人

若干發售股份配售予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以全權委託形式持有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配售指引)，詳情載列如下：

承配人 ⁽¹⁾	獲配售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 項下可供認購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²⁾	佔緊隨 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35,000	0.30%	0.06%

附註：

- (1)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屬同一集團公司的成員。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批准本公司向上述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發售股份將由關連客戶代獨立第三方持有，且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下的全部條件。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亦無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11,780,5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於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1,780,500股H股，而該項超額分配將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買入的H股、經全部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遞延交收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根據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 股份總數中 獲配發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0	25,543	25,543份申請中7,663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30.00%
1,000	3,872	3,872份申請中1,255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16.21%
1,500	6,455	6,455份申請中2,158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11.14%
2,000	2,292	2,292份申請中917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10.00%
2,500	1,631	1,631份申請中669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8.20%
3,000	3,733	3,733份申請中1,568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7.00%
3,500	1,709	1,709份申請中755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6.31%
4,000	1,227	1,227份申請中589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6.00%
4,500	707	707份申請中356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5.59%
5,000	4,483	4,483份申請中2,421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5.40%
6,000	3,255	3,255份申請中1,953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5.00%
7,000	767	767份申請中483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4.50%
8,000	636	636份申請中427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4.20%
9,000	505	505份申請中364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4.00%
10,000	3,026	3,026份申請中2,318份將獲發500股股份	3.83%
15,000	1,476	500股股份	3.33%
20,000	1,228	500股股份另加1,228份申請中246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3.00%
25,000	553	500股股份另加533份申請中166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2.60%
30,000	1,029	500股股份另加1,029份申請中515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2.50%
35,000	288	500股股份另加228份申請中176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2.30%
40,000	333	500股股份另加333份申請中253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2.20%
45,000	192	500股股份另加192份申請中171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2.10%
50,000	620	1,000股股份	2.00%
60,000	513	1,000股股份另加513份申請中144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1.90%
70,000	224	1,000股股份另加224份申請中116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1.80%
80,000	179	1,000股股份另加179份申請中129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1.70%
90,000	154	1,000股股份另加154份申請中136份將獲發額 外500股股份	1.60%
100,000	1,614	1,500股股份	1.50%
	68,244		

所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 股份總數中 獲配發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2,500股股份另加1,041份申請中573份 將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00,000	1,041	4,000股股份	1.39%
300,000	407	5,000股股份	1.33%
400,000	183	6,000股股份	1.25%
500,000	134	7,000股股份	1.20%
600,000	135	8,000股股份	1.17%
700,000	49	9,000股股份	1.14%
800,000	62	10,000股股份	1.13%
900,000	49	11,000股股份	1.11%
1,000,000	225	18,500股股份	1.10%
2,000,000	123	26,000股股份	0.93%
3,000,000	64	31,500股股份	0.87%
3,927,000	146		0.80%
	<u>2,618</u>		

香港公開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9,269,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50%。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9,268,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50%。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enusmed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期間在以下所載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鰂魚涌分行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1060號柏惠苑
	海怡分行	香港鴨脷洲 海怡廣場西翼 G13及G15舖
九龍區	佐敦道分行	九龍佐敦道23-29號 新寶廣場一樓
新界區	東港城分行	新界將軍澳 重華路8號東港城 2樓217D-E號
	德士古道分行	新界荃灣 德士古道36號 東亞花園A112號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總行	德輔道中45號
	中區分行	德輔道中189號
九龍區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 招商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www.venusmed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香港公開發售中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股權集中度分析

我們於下文載列全球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

- (a) 於上市後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	上市後 所持股份	上市後 所持H股 (附註)	認購佔國際 發售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 調整及假設 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認購佔國際 發售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 調整及假設 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附註)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假設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假設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首名	11,857,500	11,857,500	11,857,500	30.20%	23.23%	15.10%	13.13%	3.02%	2.93%
首5名	31,058,000	31,058,000	31,058,000	79.09%	60.84%	39.55%	34.39%	7.91%	7.68%
首10名	40,754,500	40,754,500	40,754,500	103.78%	79.83%	51.89%	45.12%	10.38%	10.08%
首20名	45,979,500	45,979,500	45,979,500	117.09%	90.07%	58.54%	50.91%	11.71%	11.37%
首25名	47,154,500	47,154,500	47,154,500	120.08%	92.37%	60.04%	52.21%	12.01%	11.66%

(b) 於上市後國際發售總數、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股東：

股東	認購	上市後 所持股份	上市後 所持H股 (附註)	認購佔國際 發售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 調整及假設 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認購佔國際 發售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 調整及假設 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附註)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假設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假設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首名	0	47,954,404	0	-	-	-	-	12.21%	11.86%
首5名	0	174,578,335	51,236,440	-	-	-	-	44.46%	43.16%
首10名	11,857,500	244,281,667	79,784,258	30.20%	23.23%	15.10%	13.13%	62.21%	60.40%
首20名	28,458,000	302,727,306	112,090,878	72.47%	55.75%	36.23%	31.51%	77.09%	74.85%
首25名	43,854,500	136,251,364	136,251,364	111.68%	85.91%	55.84%	48.56%	34.70%	33.69%

(c) 於上市後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首名、首5名、首10名及首25名本公司H股持有人（「H股股東」）：

H股股東	認購	上市後所持股份	上市後所持H股 (附註)	認購佔國際發售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認購佔國際發售百分比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假設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附註)	認購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認購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假設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比 (假設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首名	0	30,342,501	30,342,501	-	-	-	-	7.73%	7.50%
首5名	18,972,000	86,898,758	86,898,758	48.31%	37.16%	24.16%	21.01%	22.13%	21.48%
首10名	28,458,000	110,473,202	110,473,202	72.47%	55.75%	36.23%	31.51%	28.13%	27.31%
首20名	40,754,500	131,862,128	131,862,128	103.78%	79.83%	51.89%	45.12%	33.58%	32.60%
首25名	43,754,500	136,151,364	136,151,364	111.42%	85.71%	55.71%	48.44%	34.67%	33.66%

附註：認購H股數目包括超額配發H股，而國際發售H股數目及發售股份總數並未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H股。